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58320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1日

商 标

冠景

申 请 人 南安市双莹五金制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霞美镇顺和路28号

代理机构 泉州博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家具；衣服罩（衣柜）；衣柜；橱柜；鞋柜；金属柜；木、蜡、石膏或塑料制艺术品；非金属挂衣钩；软垫；窗帘环